**文化与旅游学院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学历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教秘学〔2024〕33号）、《合肥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校行政〔2024〕172号）、《合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修订）》（校行政〔2024〕124号）等文件相关规定要求，按照学校关于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的工作部署，结合我院实际，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文化与旅游学院特制定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按照学校相关工作要求，文化与旅游学院成立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院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组织实施。

学院纪委全程监督，监督电话0551-62159232。

**二、考核细则：**

1.报名申请：有转专业意愿且符合转专业相关文件规定的我校本科生在规定时间内向文化与旅游学院教学办公室（一期5-210）递交转专业申请材料（拟转出学院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并盖章的转专业申请表、加盖拟转出学院公章的学生学业成绩表）。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只能填报一个专业志愿。根据相关文件对于转专业条件的规定和本学院各专业2025级高考类别情况，汉语言文学专业接收高考类别为“文史/历史组”学生申请，新闻学专业接收高考类别为“文史/历史组”或“理工/物理组”学生申请，网络与新媒体专业接收高考类别为“文史/历史组”或“理 工/物理组”学生申请，旅游管理接收高考类别为“文史/历史组”或“理工/物理组”学生申请、会展经济与管理接收高考类别为“文史/历史组”或“理工/物理组”学生申请。我院专业均不接收中外合作办学学生申请。

2.资格审核：我院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转专业学生资格审核，并通知符合要求的学生考核方式和考核时间、地点等相关事项。

3.考核时间：届时按照学校具体时间安排组织进行转专业考核。

4.考核小组组织形式：各专业成立由专业教师和辅导员组成的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符合条件参加转专业考核的学生进行成绩评定。

5.考核方式：各专业考核方式为初试（笔试）+复试（面试）。初试与复试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合格线均为60分。若申请人数远低于拟接收人数仅采用面试，面试合格线为60分，低于合格线者不予录取。

提交转专业申请材料的学生经过资格审核后，符合条件者参加初试，初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者不能进入复试。初试合格者将按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并根据我院2025级各专业尚可接收学生人数的 1.5倍确定复试名额。复试采用面试形式，面试评分细则见本方案附件。最终录取将依据总评成绩排序，总评成绩按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各占 50% 的比例合成，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6.考核内容：初试（笔试）重点考核学生专业基础素质等；复试（面试）主要考察学生对拟转入专业领域的掌握程度、专业基础和综合素质及已修课程学习情况等。

附件：文化与旅游学院转专业面试专家评分表

文化与旅游学院

2025年12月23日

附件：

**文化与旅游学院转专业面试专家评分表**

**姓名： 学号： 现专业： 拟转入专业：**

|  |  |  |
| --- | --- | --- |
| **考察要素** | **分值** | **得分** |
| 自我认知能力 | 20 |  |
| 综合学习能力 | 20 |  |
| 逻辑思维能力 | 20 |  |
| 沟通表达能力 | 20 |  |
| 仪表仪态举止 | 20 |  |
| **总分** | |  |

**面试专家（签名）： 时间：**